

西安交通大学文件

西交实〔2020〕22号

西安交通大学关于公共平台运行管理的指导意见

各院（部）、处及有关单位：

为加快完善学校科教资源共享机制以及公共平台运行体系建设，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的意见》（国发〔2014〕70号）等国家和学校有关文件要求，现就推进校级、院级和特色专用科教公共平台（以下简称“公共平台”）运行管理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一）坚持“三个面向”，促进内涵发展。构建适应学校学科建设和西部经济发展的公共平台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强化组

织管理和开放共享，以学校一流大学建设任务为目标，以协同创新为牵引，加强公共平台对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支撑，提升公共平台运行管理水平。

（二）坚持顶层设计，加强统筹规划。推动校级公共平台运行管理的标准化和系统化，实现院级公共平台运行管理的差异化和精细化，促进各级公共平台之间的协同发展和优势互补，增强公共平台服务大团队、支撑大平台、承担大项目、产出大成果的能力。

（三）坚持优化配置，创新体制机制。把握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历史机遇，围绕学校学科建设需要，集中资源、优化配置，鼓励共管共用，完善成本核算、有偿使用，创新公共平台运行体制机制，提高大型仪器设备投入产出效益，促进公共平台良性发展。

（四）坚持开放共享，深化社会服务。以服务求支持、以贡献促发展、以合作谋共赢，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强校地、校企合作，增强科技服务能力，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和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

二、基本原则

（一）整合资源，共建共享。拓宽思路，整合学校、学科、企事业单位和国家各类资源，多渠道多形式共建共享，发挥公共平台面向社会开放的资源载体和枢纽作用，将公共平台建成社会资源向学校聚集的窗口。

（二）健全制度，规范运行。坚持服务学校与国家战略相融

合、管理制度与科技创新相结合、科学发展与学校文化相契合，规范程序、完善制度，做到“完善、稳定、管用”。

（三）加强队伍建设，创新用人机制。建立一支高水平专业化、职业化的人才队伍；建立符合公共平台运行发展规律和特点的用人机制，绩效考核与薪酬挂钩，多劳多得，优劳优酬。

（四）实行成本核算，完善评价体系。全面实行仪器设备有偿使用，加强成本核算，完善动态调整的服务收费标准体系建设，增强公共平台“造血”机能，提高资源投入产出效益，根据绩效获得支持，促进良性发展。

三、运行管理

（一）动态管理。学校制定校级公共平台准入和退出标准，对校级、院级、特色专用三级公共平台实行动态管理，校级公共平台根据建设标准和辐射范围，由学校组织专家认定。学校对各级平台的服务功能范围、资源使用效益、开放共享、运行成效等进行综合考核，强化考核结果在公共平台动态管理中的运用。

（二）分级支持。学校在公共平台建设、物理空间、设备购置、人员政策等方面优先支持校级公共平台，支持设备使用率高、社会服务效果好，取得检验检测资质的院级公共平台；特色专用平台原则上由所属团队、学科、学院予以保障。

（三）后补助。建立公共平台运行管理和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成效评价指标体系，多部门开展联合考核，强化考核结果在公共平台晋级和资源配置中的运用，建立后补助机制，支持公共平台建设。

（四）资源配置。构建动态大型仪器设备需求项目库，加强源头控制，完善多部门和公共平台联合论证机制，将公共平台运行管理和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效益作为设备购置论证的重要参考，对利用率不高、共享程度低的大型仪器设备实行校内调拨或限购。

（五）市场化运行。利用市场机制推动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完善运行成本核算机制，建立动态成本核算与控制，提高设备运行效率。全面实施有偿使用，推动全天候运行、市场化服务、差异化收费，通过设备运行收入保障设备维护升级、灵活聘任技术人员，建立人员绩效津贴分担机制，实现各级公共平台自我良性运转。

（六）信息化建设。建立一体化集成的资源共享服务信息平台，与校外第三方平台有效互动，广泛吸纳校内外企事业单位的信息资源，完善各类平台信息的推送机制，为师生和企事业单位提供各类科技资源信息。

（七）服务保障。制定公共平台服务标准体系，规范公共平台服务项目、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服务质量和评价，建立首问负责、限时结项制度，切实提高服务效能和水平。

（八）队伍建设。聘请校内外相关领域专家参与公共平台管理，多种形式用人，建设一支结构合理、定位清晰、技术精湛的实验技术队伍；精准设岗、分类考核、业绩为王，建立以支撑服务成效、技术改造创新为主的岗位等级聘用、职务晋升、绩效考核机制。

（九）技术创新。深度开发利用仪器设备功能，进行升级改造，自主研发仪器设备，培养技术人才，形成技术创新成果。

四、组织保障

（一）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是学校公共平台归口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制定公共平台总体规划和管理政策，负责大型仪器设备的配置论证，对公共平台进行认定、考核，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二）科研院负责推动重点科研基地与公共平台互补协同，促进公共平台对重点科研基地有效支撑。

（三）人力资源部负责完善实验技术队伍规划，制定有针对性的分类考核制度，在队伍建设、绩效考核、职称晋升等方面对公共平台建设予以支持，助力高水平、专业化、职业化的实验技术队伍建设，保障公共平台的高效运行和高质服务。

（四）学科办加强资源统筹，将公共平台建设纳入学科建设规划，并引导人才、学院积极参与学校各级公共平台建设，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设备共享力度。

（五）财务处设立公共平台建设专项资金，建立财务管理以及收入分配制度，优化公共平台财务流程，建立与服务区域经济相契合的财务管理模式。

（六）网络信息中心为大型仪器设备共享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提供支持，建设区域大型仪器设备物联共享信息平台，保障公共平台高效安全稳定运行，为开展仪器设备高质量共享服务提供有力支撑。

（七）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实验中心负责校级公共平台统筹建

设与运行管理。健全校级公共平台运行管理体制机制，指导校级公共平台规范开展业务，组织开展资质认证和资源争取，推动校级公共平台满负荷高效运转，提供专业化高质量共享服务，实现良性发展。

（八）各学院（部）负责院级、特色专用平台统筹建设与运行管理。按照公共平台建设规划，统筹落实院级、特色专用公共平台的物理空间配置、设备配置、技术队伍规划等工作，负责院级、特色专用公共平台运行管理，为公共平台高效运转提供保障。

西安交通大学

2020年8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学校党政领导、党委常委、校长助理，党委各部门、各分党委（党工委、总支）。

校长办公室

2020年8月6日印发
